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民生证券”）作为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旺电子”或“公司”）2020 年、2023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就景旺电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6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景 20 转债”）1,780.0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8,000.00 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76,022.9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366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 171,435.43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909.80 万元。

（二）2023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7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4月4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景23转债”）1,154.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5,4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38.4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13,961.5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4月11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25592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73,064.91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2,771.52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的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后，由财务部门执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计划投入时，按不同的限额，由总经理、董事长或者上报董事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由总经理形成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抄送监事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景旺”）、保

荐机构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设银行签署了相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1、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0年9月2日，公司、保荐机构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以下简称“中行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珠海景旺、保荐机构分别与中行深圳南头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2、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保荐机构与中行深圳南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珠海景旺、民生证券与中行深圳南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专用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1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47173950237	31,342,321.90
2	招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755951213410703	5,755,712.70
合计		-	37,098,034.60

注：除上表的金额之外，子公司珠海景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4,200.00万元。

2、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

专用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1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58876863706	1,635,212.39
2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45876866588	46,080,032.26
合计		-	47,715,244.65

注 1：除上表的金额之外，子公司珠海景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27,000.00 万元。

注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珠海景旺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待归还金额 11,000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止日期：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6,022.92				本年度投入募	4,699.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171,435.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一年产12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电路板项目	否	176,022.92	176,022.92	4,699.21	171,435.43	97.39	2023年3月	-119.27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6,022.92	176,022.92	4,699.21	171,435.43					
超募资金投向										
1. 无此事项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76,022.92	176,022.92	4,699.21	171,435.4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一年产120万平方米多层印刷电路板项目”建成投产后处于爬坡阶段。受下游需求复苏缓慢、行业竞争激烈等综合影响，导致该项目销售情况及效益不及预期。随着2024年产销量提升、订单结构优化，本年度实现效益情况较上年明显改善。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事项。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9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7,752.0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20年9月29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5178号”《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尚在投入中，不存在结余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909.80万元，其中4,200.00万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3,709.80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3,961.54				本年度投入募	17,345.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73,064.9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 60 万平方米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项目	否	113,961.54	113,961.54	17,345.72	73,064.91	64.11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注）	不适用 （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3,961.54	113,961.54	17,345.72	73,064.91					
超募资金投向										
1. 无此事项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13,961.54	113,961.54	17,345.72	73,064.9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事项。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此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此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此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3,606.9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49.78 万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23年4月28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31525号”《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尚在投入中，不存在结余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2,771.52万元，其中27,000.00万元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11,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待归还，4,771.52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60万平方米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项目”已延期，具体详见“三、（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延期后的建设完成期为2025年6月，截至2024年末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子公司珠海景旺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和营运资金需求，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不超过 20,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额度有效期内，公司累计使用 18,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8,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子公司珠海景旺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和营运资金需求，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不超过 20,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额度有效期内，公司累计使用 11,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1,000.00 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 年，公司使用“景 20 转债”“景 23 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额度范围符合要求，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取得银行理财收益 713.73 万元，到期赎回的本金和理财收益均已经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相关规定履

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31,2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实际投入金额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4-11-22 至 2025-1-11	15,144.00	15,144.00
2	中国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24-11-22 至 2025-1-9	16,056.00	16,056.00
合计					31,200.00	31,200.00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将“景旺电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年产 60 万平方米高密度互连印刷电路板项目”全部建成时间由 2024 年 3 月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六）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九）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十）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十一）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景旺电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具体使用情况与信息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肖 晴


王 嘉

